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关于印发《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要点》的通知

信安字[2021]3 号

各位委员、秘书处、各工作组、各成员单位：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要点》已经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要点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委员会的换届之年。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落实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为重点，以服务国家网络安全工作和提升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首要任务，着力释放标准效能，完善委员会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研制国家网络安全重点工作急需的标准，提高标准质量和时效性，持续深化国际标准化工作，全面提升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水平，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一）以委员会换届为契机，建立健全新型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机制

1. 完成委员会换届工作。充分体现委员的代表性、专业性、开放性，根据程序和工作要求，确定新一届委员会委员组成。优化工作组设置，修订委员会章程和标准制修订工作程序。

2. 建立由强制性国家标准、推荐性国家标准、委员会

技术文件、网络安全实践指南组成的互为补充、紧密互动的新型网络安全标准体系。

3. 构建更加开放、透明的标准化工作机制，发挥在华外资企业的积极作用，建立与国外国际重要标准化组织常态沟通交流机制。

(二) 聚焦国家网络安全工作急需，提高标准有效供给

1. 研制网络安全从业人员分类、网络安全服务成本度量、智能网联汽车数据采集、互联网平台数据分类分级、软件供应链安全、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App）个人隐私协议、App应用商店个人信息审核管理、互联网用户账号名称命名、云计算服务安全可控评估等支撑网络安全重点工作的推荐性国家标准。

2. 研制工业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与算法、物联网、数字货币等领域网络安全国家标准。

3. 修订移动智能终端个人信息保护技术要求、密码应用标识规范、信息安全控制措施审核员指南等滞后老化标准。

4. 编制5G安全、人脸识别安全、网络安全人才等网络安全标准化白皮书或研究报告，研制数据分类分级、数据共享安全等实践指南。

(三) 推动网络安全强制性国家标准研制，探索建立委员会标准工作模式

1. 开展《网络安全法》《密码法》《数据安全法（草案）》

《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提出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基本要求、网络产品和服务安全要求等强制性国家标准研究和论证工作。

2. 完善委员会标准工作机制，面向监管急需、迭代快速、创新活跃的技术应用领域，开发制定委员会技术文件，对网络安全国家标准进行有益补充，提升网络安全标准供给的时效性。

（四）将提升标准质量作为基本工作要求，采取可行有效措施加快标准研制进程

1. 指定标准责任专家和责任编辑，由委员和 WG1 专家担任标准责任专家，由秘书处专职人员担任责任编辑，细化工作职责，严格审查把关标准文本规范性和技术内容。

2. 建立标准研制进展分类定期报告制度，采取重点标准周报、月报制度，一般标准季报制度，做好全过程精细化标准过程管理。

3. 对于与国家网络安全政策、社会热点密切相关的重点标准，成立工作专班、集中攻关，快出标准，出短而精的标准。

（五）多措并举宣传推广标准，深入开展标准实施应用效果评估

1. 做好 2022 年网络安全国家标准 20 周年庆活动筹备工作，梳理历届委员会发展大事要事，从标准成果及发挥的

作用、国际标准化、人才建设等方面进行全面总结和宣传。

2. 继续开展标准优秀实践案例评选活动，遴选出一批应用效果好、适于推广的标准实践案例。

3. 开展标准实施应用效果评估工作，评出一批实用好用的标准，推荐网络安全主管和监管部门、行业用户等参考采用。

4. 定期向 ICT 企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企业、外资在华企业等推送标准信息动态，促进相关方更好地了解标准、使用标准。

5. 联合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一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等开展标准宣传培训活动，选择一批重点标准编制解读培训课件，推动标准“进校园”“进课堂”。举办网络安全标准知识竞赛。

（六）坚持开放合作理念推进国际标准化工作，在新兴技术领域更多贡献中国方案

1. 围绕我国具有较好技术基础和产业应用的物联网、数据安全等新兴技术领域，研究提出至少 2 项新国际标准提案。

2. 重点推进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安全、硬件安全评估等至少 2 项国际标准研究项目转为制定项目。

3. 深化中德交流合作机制，编制人工智能领域白皮书，开展中德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研讨活动。

4. 研究国际国外网络安全政策，定期编制网络安全国际动态专报。研究分析主流国际标准组织的网络安全标准，提出我国标准化工作策略和建议。

5. 做好 ISO/IEC JTC1/SC27 线上会议的组团参会工作。

（七）加强标准化专业队伍建设，提高专业化、综合化服务水平

1. 对接主管部门标准化需求，专人跟踪研究重点标准，采用专班集中办公、驻场技术支持等工作模式，确保标准专业化服务水平。

2. 鼓励委员提出标准立项建议，牵头承担标准研究制定，担任标准责任专家。充分发挥工作组在立项论证、标准研制、过程把关、技术验证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3. 面向委员和工作组成员单位开展满意度调查，及时掌握标准制定、文本质量、标准服务等方面问题，提升标准化服务水平。

4. 组织开展标准化专业人员的培训，熟练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系统了解网络安全标准现状，全面提高网络安全专业水平和标准化水平。